

武汉市财政局文件

武财社〔2026〕1号

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6 年中央财政基本 药物制度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区财政局：

为提高预算完整性，加快支出进度，根据《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财政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鄂财社发〔2025〕82 号）文件及市卫健委分配意见，现下达你区 2026 年中央财政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项目代码：10000013Z135080009027）预算指标（详见附件），用于支持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项目。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以上收入列入 2026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1100249 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科目，支出列“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资金通过 2026 年市与区财政年终结算办理。

二、此次下达的补助资金列入转移支付预算执行常态化监督范围。各区财政部门要在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及时接收登录预算指标，并保持“追踪”标识不变，依托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转移支付监控模块，加强日常监督，提高转移支付资金管理使用的规范性和有效性。

三、请各区按照《财政部关于提前通知转移支付指标有关问题的通知》（财预[2010]409号）要求，做好预算编制、指标安排等相关工作；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完善绩效目标管理，做好绩效运行监控和绩效评价，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

附件: 1. 下达 2026 年中央财政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分配表
2. 下达 2026 年中央财政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区域绩效目标表



附件 1

下达 2026 年中央财政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分配表

单位：万元			
区	合计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补助资金	村卫生室 补助资金
合计	6943	5844	1099
江岸区	388	388	
江汉区	231	231	
硚口区	325	325	
汉阳区	290	290	
武昌区	504	504	
青山区	316	316	
洪山区	818	818	
东西湖区	391	366	25
经济开发区	322	306	16
蔡甸区	450	296	154
江夏区	544	443	101
黄陂区	805	524	281
新洲区	587	364	223
东湖高新区	420	387	33
东湖风景区	55	55	
长江新区	497	231	266

附件 2

下达 2026 年中央财政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
区域绩效目标表

地区	下达资金 (万元)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实施基本药物 制度的政府办 基层医疗卫生 机构占比	实施基本药物 制度的村 卫生室占比	基层医疗 卫生机构 “优质服务基层行” 活动开展评价 机构数比例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优质服务基层行”活 动达到基本标准及以 上的比例	基本药物制度 在基层持续实施	医共体建设符合 “紧密型” “同质化” “促分工” 提效能“保健康”发展方	基层医疗卫生 机构满意度
武汉市	6943	100%	100%	≥95%	较上年度有提高	中长期	稳步发展	≥80%
市本级	4557	100%	100%	≥95%	较上年度有提高	中长期	稳步发展	≥80%
江夏区	544	100%	100%	≥95%	较上年度有提高	中长期	稳步发展	≥80%
蔡甸区	450	100%	100%	≥95%	较上年度有提高	中长期	稳步发展	≥80%
新洲区	587	100%	100%	≥95%	较上年度有提高	中长期	稳步发展	≥80%
黄陂区	805	100%	100%	≥95%	较上年度有提高	中长期	稳步发展	≥80%

武汉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6 年 1 月 5 日印发